

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

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手工艺术学院 2021 届毕业设计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湖南省教育厅《关于加强新时代高等职业教育人才培养工作的若干意见》（湘教发[2018]38 号）和《关于印发〈关于加强高职高专院校学生专业技能考核工作的指导意见〉、〈关于进一步加强高职高专院校学生毕业设计工作的指导意见〉的通知》（湘教发[2019]22 号）等文件要求，根据学校毕业设计工作方案，以纪念建党 100 周年为契机，切实做好 2021 届学生毕业设计工作，确保 2021 届毕业设计作品质量和毕业设计开放展示周的展示效果，以优秀作品和实际行动向党百年华诞献礼，高质量完成省教育厅对毕业设计工作的抽查工作，特制定本方案。

一、组织领导

工作小组

组长：侯可新

组员：王飞、王军亮、蔡言、李蕾、蔡娟、张弦

任务：负责本毕业生的毕业设计管理和检查

二、计划部署

(一)将毕业设计作为专业必修的综合性实践课程列入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并根据毕业设计课程标准框架分专业(专业方向)制定毕业设计标准。

(二)各二级学院根据学校2021届毕业设计工作方案制定本单位的毕业设计工作方案,工作方案要确定毕业设计各阶段(包括毕业设计任务书下达、选题的选择与审核、各阶段检查、毕业答辩、布展、总结等)的工作时间及要求,确定毕业设计指导教师,体现毕业设计过程的规范化管理。同时须做好疫情特殊期间毕业设计工作的预案,积极谋划,科学调整,确保毕业设计工作顺利开展。

(三)各二级学院要建立有效的毕业设计质量管理模式和监控制度,要有切实有效的措施保证毕业设计质量的进一步提高。

三、选题要求

(一)毕业设计选题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致敬献礼建党100周年为契机,围绕“非遗传承”“红色文化”“中国精神”“以艺抗疫”等创作主题,将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传统文化与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助力脱贫攻坚、服务乡村振兴与专业技能紧密结合,完成思想精深、工艺精湛、制作精良的艺术作品创作,育训结合实现课程育人目标。

(二)毕业设计选题要结合学校重点工作,突出融合创新理念,深化产教融合,重点将非遗项目、精准扶贫项目及企业真实项目等融入其中,具体围绕益阳老字号、安化梅山、通道扶贫、洞庭环保等,发掘地方民俗文化和非遗资源,开展文创产品设计、包装与品牌推广等,在帮助学生巩固、深化、应用所学的专业知识的同时,共同推动

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和文化创意产业转型升级。

(三) 毕业设计选题要符合专业培养目标,体现设计任务的综合性、典型性和艺术性,深度和难度适中,适合学生的知识、能力、水平状况,能体现学生进行需求分析、信息检索、方案设计、创意设计、艺术表现、作品(实物)制作等专业综合能力,并力争取得显著成果,增强学生的环保意识、创新能力、协作精神和艺术审美修养。

(四) 选题要充分调动教师和学生积极性,做到自选和分配相结合;原则上“一人一题”,选题避免雷同;如确需小组完成的选题,同一选题最多不能超过3名学生同时使用,每位学生须独立完成1个子项目,且任务书中必须明确每个学生负责的子项目的具体工作内容、要求,具有各自特点,工作量安排合理。

(五) 学生选题一经确定,不得随意更改,如因特殊原因需要更改的,须提交书面报告,并经指导老师和学院领导同意。

(六) 毕业设计选题动态调整,根据企业发展新需求、新变化,要求选题更新不少于10%。

四、指导教师

为大力推进校企合作,努力协同育人环境,可以引进企业专家兼任毕业设计指导教师,推行毕业设计“校内指导教师+企业指导教师”的“双导师”制,切实提高毕业设计质量。校内、校外导师学院进行遴选和聘任。

(一) 导师职责

导师应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职业道德、科学文化和身体心理素质,工作严谨,责任心强。企业导师原则上应具有中级及以上等级专业技术技能职称(证书),或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学位);校内导

师原则上应具有副高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或 1 年以上相关专业实践经验。鼓励年轻教师积极参与毕业设计指导的协助工作。导师的主要职责为：

1. 指导学生正确选题，完成《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 2021 届毕业设计任务书》填写工作（见附件 3）。

2. 坚持对学生毕业设计进行全过程指导，定期和学生联系，指导过程中要做到耐心细致，充分发挥学生的主观能动性，不能包办代替。指导教师对所负责的每个毕业设计选题（小选题）填写不少于 3 次的指导工作记录。

3. 完成学生毕业设计答辩、查重及成绩考核等工作。

4. 指导学生在超星学习平台设立“毕业设计成果”专栏，上传毕业设计抽查相关材料。

（二）指导学生人数限额

校内导师由各二级学院专业工学部或教学团队按照相对均衡原则合理安排，经所在二级学院审核后报教务处备案，原则上每位教师负责指导毕业设计的学生人数不超过 15 人。

五、过程监控

（一）本部门负责组织、安排毕业设计的各阶段工作自查，及时反馈检查情况、及时整改，并做自查总结。

（二）加强指导老师培养培训，明确指导教师职责，强化责任意识，加强过程指导，确保毕业设计质量。

（三）从设计选题、指导过程、指导作品质量、学生作品展示效果、学生毕业设计资料整理上传等方面对各指导老师的毕业设计指导工作考核，考核结果纳入毕业设计优秀指导老师的评选依据。

(四) 毕业设计成效纳入人才培养质量、教师业绩以及教学工作考核等评价指标。

六、答辩、考核

(一) 指导教师对学生的毕业设计过程进行综合评分。

(二) 学院组织对学生的毕业设计作品进行集体评议，指导教师根据集体评议情况评分。

(三) 成立毕业设计答辩委员会，制定具体的答辩工作方案，根据不同专业组成若干答辩小组。

(四) 同一专业答辩安排应相对集中，整体答辩时间不宜超过一周。

(五) 答辩小组应根据学生的答辩情况进行打分，最终成绩为答辩小组成员的平均分，评分完毕后认真填写《答辩记录表》(见附件5)。

(六) 毕业设计成绩评定以学生完成任务的过程和成果为依据，包括毕业设计过程、毕业设计作品与毕业设计答辩三个方面，三者的相应比重分别为：15%、75%和10%。

七、工作总结

毕业设计答辩结束后，各专业要对毕业设计工作进行书面总结，在各专业总结的基础上撰写学院层面的书面总结。内容包括：毕业设计各环节的工作概况及分析，毕业设计质量的分析，改革与创新举措，学生实践能力、研究能力、创新能力等的评价，工作经验、存在问题、改进毕业设计工作的建议等。

八、其它注意事项

(一) 所有应届毕业学生都要求做毕业设计，且毕业设计成果均

在教育厅抽查范围之内。

(二) 加强毕业设计的管理文件建设, 加强管理过程资料的收集与整理, 包括毕业设计课程标准、实施方案、任务分配书、答辩方案、指导记录表、检查记录表和工作总结等过程性材料 (详见附件)。

(三) 毕业设计成果严禁剽窃或抄袭, 学生按小组开展毕业设计的, 其任务书、成果报告书应体现不同的工作任务和特点, 避免雷同。

(四) 毕业设计资料除了纸质存档之外, 还须按照要求将电子文档上传至相关网络平台。

九、2021 届毕业设计时间安排表

序号	工作任务	完成时间
1	学校下达毕业设计工作总体要求	2021 年 1 月 13 日之前
2	毕业设计教师、学生工作动员	2021 年 1 月 15 日之前
3	制定部门毕业设计工作方案	2021 年 1 月 21 日之前
4	进行毕业设计选题的审核	2021 年 1 月下旬
5	学校毕业设计中期检查	2021 年 4 月上旬
6	完成毕业设计工作	根据课表进度
7	各二级学院毕业设计终期检查	毕业设计最后一周
8	学校毕业设计终期检查	2021 年 4 月底
9	毕业设计答辩、成绩评定等工作	2021 年 5 月中上旬
10	学院毕业设计优秀作品集编辑	2021 年 5 月 12 日之前
11	作品展布展	2021 年 5 月 15-22 日
12	开放展示周活动	2021 年 5 月 23-27 日
13	学院毕业设计总结	2021 年 5 月下旬
14	文档整理及上传	2021 年 6 月

附件：

1. 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 2021 届毕业设计选题审核表
2. 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 2021 届毕业设计选题汇总表
3. 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 2021 届毕业设计任务书
4. 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 2021 届毕业设计成果
5. 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 2021 届毕业设计答辩记录
6. 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 2021 届毕业设计成绩汇总表
7. 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 2021 届学生毕业设计展示网址列表

